**淮滨县2018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项目
实施公告**

为切实做好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，根据《淮滨县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，现将我县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    **一、资金额度、补贴对象、补贴机具种类、补贴标准**
    1、**资金额度**
    2018年中央财政安排我县农机购置补贴专项资金2175万元。
**2、补贴对象**
    补贴对象为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，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、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。

**3、补贴机具种类**
淮滨县补贴资金主要用于以下十一类机具补贴。

1、耕整地机械：铧式犁、旋耕机、深松机、微耕机。

2、种植施肥机械：水稻插秧机、秧盘播种成套设备（含床土处理）、免耕播种机、条播机、穴播机、旋耕播种机。

3、田间管理机械：田园管理机、动力喷雾机、喷杆喷雾机、风送喷雾机

4、收获机械：联合收割机、秸秆粉碎还田机、打（压）捆机。

5、收获后处理机械：脱粒机、清选机、摘果机、粮食烘干机。

6、农用搬运机械：抓草机

7、排灌机械：喷灌机

8、畜牧机械：铡草机、揉丝机、饲料粉碎机、饲料混合机、孵化机、送料机、清粪机、粪污固液分离机。

9、农业废弃物利用处理设备：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备

10、农田基本建设机械：平地机（含激光平地机）

11、动力机械：70马力以上的轮式拖拉机（含70马力）、履带式拖拉机。

补贴机具必须是补贴范围内的产品。根据淮滨实际，重点支持粮食生产，提升播插薄弱环节机械化水平，对深松机、免耕播种机、水稻插秧机、玉米收获机、秸秆粉碎还田机、打（压）捆机、粮食烘干机、薯类收获机、花生收获机械、高效植保机械等机具品目实行应补尽补、敞开补贴。对于纳入累加补贴范围内的机具优先进行补贴。

4、补贴标准

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实行定额补贴，即同一种类、同一档次农业机械实行统一的补贴标准，具体补贴标准按《河南省2018-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》执行。每一个补贴对象年度申请补贴机具最高不超过3台（套），补贴资金不超过25万元。

**二、补贴程序**
   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行“自主购机、定额补贴、先购后补、县级结算、直补到卡（户）”的结算方式。

1、自主选机购机。购机者自主选机购机，并对购机行为和购买机具的真实性负责，承担相应责任义务。

2、补贴资金申请。购机者自主向农机局提出补贴资金申领事项,按规定提交申请资料（购机发票原件、入户挂牌机具的行车证原件、银行卡原件、承诺书、购机者身份证明）,其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由购机者和补贴机具产销企业负责,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,要先行办理牌证照。

3、农机局对农民购机申请进行审核确认，公示补贴对象；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4、购机者及所购机具信息录入农机购置补贴信息管理系统，网上审批；
    5、对补贴机械喷施标记、人机合影，做到“见人、见机、见发票”；
    6、县财政局根据县农机局分期分批提供的审核意见及有关材料，在1个月内将补贴资金拨付到淮滨县邮政储蓄银行，在7个工作日内将补贴资金存入购机农民的补贴存款卡（折）；
    三、补贴申请时间

淮滨县农机局于2018年5月28日起接受农机购置补贴申请

四、咨询、监督、举报电话
    农机局补贴办：7712687
    监 督 电  话：7712687

              淮滨县农业机械管理局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18年5月23日